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#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
承辦人：莊晉雄
電話：0 2-27208889或1999轉1147
傳真：02-27253923
電子信箱：ap057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工聯字第115302928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招標公告資料1份（46095615_11530292813_1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本局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辦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「臺北市歷史建築『中山國民小學（原宮前公學校）校舍』修復再利用計畫工程委託設計監造勞務採購案」（案號：1150420SC009）第3次招標公告案，詳如附件，敬請通知貴會會員踴躍投標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副本：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24 14:17:15

列印時間：115/11/24 08:07

# 公開招標 公告

公告日：115/11/24

| | | |
|---|---|---|
| 機關資料 | 機關代碼 | 3.79.11 |
| | 機關名稱 |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|
| | 單位名稱 | 聯合採購發包中心 |
| | 機關地址 | 110 臺北市 信義區 市府路1號南區3樓 |
| | 聯絡人 | 莊晉雄 |
| | 聯絡電話 | (02) 27208889 #1147 |
| | 傳真號碼 | (02) 27253923 |
| | 電子郵件信箱 | ap0577@gov.taipei |

| | | |
|---|---|---|
| 採購資料 | 標案案號 | 1150420SC009 |
| | 標案名稱 | 臺北市歷史建築「中山國民小學（原宮前公學校）校舍」修復再利用計畫工程委託設計監造勞務採購案 |
| | 標的分類 | 勞務類<br>8671 - 建築服務 |
| | 財物採購性質 |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|
| | 採購金額級距 | 巨額 |
| | 辦理方式 | 代辦 ，洽辦機關： 3.79.7.50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 |
| | 依據法條 | 採購法第18條、第19條 |
| |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| **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** 否<br>WTO政府採購協定排除理由：16.適用GPA之機關代理非適用GPA機關所辦理之採購。<br>**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** 否<br>**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：** 否<br>臺星經濟夥伴協定排除理由：16.適用ASTEP之機關代理非適用ASTEP機關所辦理之採購。 |
| | 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 | 否 |
| | 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 | 否 |
| | 預算金額 | 25,833,000元 |
| |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| 是 |
| | 預計金額 | 25,833,000元 |
| | 預計金額是否公開 | 是 |
| | 後續擴充 | 否 |

| | | |
|---|---|---|
| | 是否受機關補助 | 否 |
| | 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 | 否 |
| | 本採購是否屬中央政府計畫型案件 | 否 |

| | | |
|---|---|---|
| 招標資料 | 招標方式 | 公開招標 |
| | 決標方式 | 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|
| |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| 03 |
| | 招標狀態 | 第二次及以後公開招標 |
| | 公告日 | 115/11/24 |
| | 是否複數決標 | 否 |
| | 是否訂有底價 | 否 |
| |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| 否 |
| | 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 | 是 |
| | 是否屬特殊採購 | 否 |
| |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| 否 |
| | 是否屬統包 | 否 |
| |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| 否 |
| |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 | 否 |
| |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| 否 |
| |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| 否 |
| |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| 否 |
| |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| 否 |

| | | |
|---|---|---|
| 領投開標 |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| 是<br>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 0元<br>系統使用費 20元<br>文件代收費 0元<br>總計 20元 |

| | |
|---|---|
| |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 否<br><br>投標須知下載 |
|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| 否 |
| 截止投標 | 115/12/01 10:00 |
| 開標時間 | 115/12/01 15:00 |
| 開標地點 |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3樓S309開標室 |
|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| 否 |
| 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 | 否 |
| 投標文字 | 中文(正體字) |
|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| 110949臺北市府郵局第128信箱或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收領標處 |

| | | |
|---|---|---|
| 其他 |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| 否 |
| | 履約地點 | 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 |
| | 履約期限 | 規劃設計部分：履約各分段進度表由雙方協議訂定之；廠商對監造服務工作之責任以機關書面通知開始日起，至本契約監造標的工程驗收合格止。 |
| | 是否刊登公報 | 是 |
| |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| 否<br>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：<br>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，並依機關需求訂定。 |
| | 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 | 否，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<br>無預算 |
| | 廠商資格摘要 | 1. 廠商納稅之證明。如營業稅或所得稅<br>2.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<br>建築師事務所，允許共同投標，家數以2家為上限。(應附證明文件詳投標須知) |
| |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| 是<br>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<br>【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】 |

| 資格項目 | 附加說明 |
|---|---|
| 廠商信用之證明 | 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信用證明文件，餘詳如投標須知第13點第3項第2款第1目。 |

| | |
|---|---|
| |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 | 否 |
| | 附加說明 | 本次招標附加說明如下:<br>[收受投標文件時間]：<br>※採書面投標者，請於招標機關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及下午1時30分 |

| | |
|---|---|
| | 至5時內送達。<br>※逾截止期限者判定為不合格。<br>[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]：不可。<br>[固定費用]：本案採公告之預算金額為固定費用給付。<br>[其他]：<br>※洽辦機關(名稱及地址/承辦人/電話)：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(臺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一段69號/承辦人/蘇資涵/電話：(02)2591-4085分機8034)。<br>※開標方式：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。<br>※決標後訂約、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洽辦機關辦理。<br>※招標文件內容疑義：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，應於115年11月25日前，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，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，將於115年11月27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。<br>※本次招標無變更招標文件，依政府採購法規定，開標時不受3家合格廠商之限制。<br>※投標廠商仍可沿用前已電子領標下載之招標文件及領標憑據投標，惟請配合本次截止投標及開標時間，自行修正已下載「投標封套」之「截止收件時間」與「開標時間」。 |
|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| 否 |
| 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| 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<br>申訴受理單位　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9、傳真：02-27596695)<br>檢舉受理單位　法務部調查局-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<br>法務部廉政署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)<br>中央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7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<br>臺北市調查處-(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)<br>地方政府-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2、傳真：02-27239354) |

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